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单位概况		五华区委办公室，五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昆明市五华区江滨小学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规定,我单位主要职责如下： 1. 贯彻落实国家及市区有关教育的法律法规、政策、规章制度等，坚持正确的育人导向。 2. 完成国家规定的阶段和阶段的教育、教学任务，促进基础教育发展。 3. 加强教育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完善依法治校措施，使我校逐步步入法治化轨道。 4. 培养学生的创新和实践能力，积极探索并按照教育规律办学，面向全体学生，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全面提高教育质量，造就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5. 培养和团结教职职工，充分发挥教职职工的主动性、积极性、创造性，不断提高教职职工的业务能力和思想道德水准。 6. 加强我校民主管理力度，实行民主监督，科学决策。
	(二) 单位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根据目标引领、绩效引导、优化配置等原则，本着科学化、精细化、绩效化、规范化及厉行节约的精神，认真核算各项经费，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以及项目支出，科学设立绩效目标。 1. 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相关教育政策方针； 2. 加强校园安全管理工作，在全体师生中积极宣传安全教育知识； 3. 积极加强教师培训工作及师德师风建设工作； 4. 认真抓好教育教学质量，全面推行素质教育，培养合格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5. 加强学校后勤管理工作，营造良好的校园文化氛围，抓好学校各项项目建设工作，努力改善办学条件； 6. 严肃财经纪律，开源节流，合理开支相关经费。
	(三) 单位整体收支情况		昆明市五华区江滨小学2025年度整体支出预算金额为1,542.4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78.18万元，项目支出164.29万元。2025年度收入合计1,414.8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13.23万元，占总收入的99.89%；其他收入1.63万元，占总收入的0.11%，2024年度收入合计1,349.48万元，本年较上年增加65.37万元，增长4.8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正常薪级工资增加及职务职级的晋升，人员经费、社保经费增加，2025年新招聘3位临聘教师形成人员经费对应增加。2025年度支出合计1,414.8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79.93万元，占总支出的97.53%；项目支出34.92万元，占总支出的2.47%，2024年度支出合计1,349.48万元，本年较上年增加65.37万元，增长4.8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正常薪级工资增加及职务职级的晋升，人员经费、社保经费增加，2025年新招聘3位临聘教师形成人员经费对应增加。
	(四) 单位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昆明市五华区江滨小学已经建立一系列内部管理办法，《预算管理实施办法》、《财务管理办法》、《国有资产管理实施办法》、《收支管理实施办法》等，以保证学校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进一步完善责任分解、责任考核、责任追究等各项工作制度，确保责任制各项规定落到实处。加强与上级部门的沟通协调。严格控制预算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做到专款专用，将财政资金效用发挥至最大。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通过对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管理情况、项目绩效表现情况等进行了自我评价，了解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有效，检验资金支出效率和效果，分析存在问题及原因，及时总结经验，改进管理措施，不断增强和落实绩效管理责任，达到不断完善工作机制，有效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的目的。
	(二)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一是建立和完善自评工作的组织机构，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化工作要求，成立了昆明市五华区江滨小学内部控制工作领导小组。明确校长室牵头组织开展自评工作，工作小组牵头组织实施自评工作；二是明确本年度开展绩效自评的资金项目，研究自评工作开展方式和问题，提出解决方案；三是领导要求明确工作职责和工作步骤，确保自评工作按期、保质完成。
		2. 组织实施	一是召开绩效评价培训会议，明确专门人员负责具体项目工作；二是及时组织各个部门积极配合做好自评的有关工作，收集查阅与评价项目有关的政策及相关资料；三是根据已设定的绩效目标，认真总结2024年各项任务完成情况，按时完成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2025年昆明市五华区江滨小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结合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从“目标设定”的合理性、“预算配置”的科学性、“预算执行和管理”的完整性、“履职产出和效果”的真实性等角度进行分析，结论是部门整体支出的预算配置科学合理，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绝大部分的预期工作任务目标均圆满完成，达到预期效果，效益明显。最终自评分为91分，自评结论为：优。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通过本次绩效自评工作，整体支出存在以下问题：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虽明确了核心方向，但部分目标未能细化分解到具体工作任务和量化指标，针对性、可操作性和可考核性有待进一步提升。 改进措施： 细化绩效目标设定：结合单位核心职能和年度工作任务，进一步细化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将目标分解到具体部门、具体工作任务，明确量化指标和评价标准，增强绩效目标的针对性、可操作性和可考核性，为后续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工作奠定坚实基础。 通过本次绩效自评工作，项目支出存在以下问题： 1. 部分项目执行率较低；2. 绩效指标完成质量参差不齐：部分项目绩效指标设定过于笼统、量化程度不足，导致自评过程中难以精准考核；3. 资金使用精细化管理不足。 改进措施： 1. 提升项目执行率：昆明市五华区江滨小学将积极与区教体局、区财政等部门沟通进一步加快项目落实进度，及时向区教体局、区财政报告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确保执行率达标，保证项目的顺利完成； 2. 提升绩效指标设定质量：认真学习绩效指标设定相关要求，结合项目实际，科学、合理设定绩效指标；建立绩效指标审核机制，在项目立项和预算编制阶段，对绩效指标进行严格审核，确保指标贴合项目目标； 3. 规范项目资金使用管理：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和预算安排使用资金，加强费用报销审核，确保报销附件完整、合规；规范项目资料档案管理，确保资料齐全、规范，可追溯，不断提升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和规范性。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进一步强化绩效管理意识。充分认识到绩效管理对于加强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管理及提高单位资金使用效益的重要意义，有意识地培养本单位专业的绩效管理人才，为有效实施绩效管理提供必要的基础条件，并将绩效管理理念贯穿于预算及整体支出制定、执行全过程，做到年初有绩效目标、年中有绩效跟踪分析、年末有绩效评价和结果运用。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年初制订绩效目标时全面细致进行考虑，根据工作开展进度制定详细的目标和使用计划，细化资金开展内容，确保开展时有理有据，资金使用时有节有点。切实结合单位实际工作任务完成情况，据实反映单位绩效管理水平和，突出部门预算绩效全周期管理，做到预算立项可靠、目标设定科学、运行监控持续、监督自查有力、结果应用合理。强化预算管理，事前必编预算，控制经费使用，使用必问绩效，将绩效管理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及决算等环节。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无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目标	任务名称	编制预算时提出的的任务措施	绩效指标实际执行情况	执行情况与年初预算的对比	相关情况说明
履职效益 明显	经济效益	无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发展。	长期促进。	达到年初预期效果。	无
	生态效益	无	无	无	无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家长、教师满意度。	≥90%	达到年初预期效果。	无
预算配置 科学	预算编制科学	预算编制合理合规，满足日常工作及重点工作任务的需求。	2025年学校预算资金编制合理合规，满足日常工作及重点工作任务的需求。	满足日常工作及重点工作任务的需求。	无
	基本支出足额保障	2025年基本支出预算数足额保障基本运行需要。	2025年基本支出预算执行数1,379.93万元，足额保障了基本运行需要。	2025年基本支出预算执行数1,379.93万元，足额保障了基本运行需要。	无
	确保重点支出安排	重点项目支出重点保障。	重点项目支出重点保障。	项目组织良好。	无
	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我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我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我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无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目标	任务名称	编制预算时提出的的任务措施	绩效指标实际执行情况	执行情况与年初预算的对比	相关情况说明
预算执行有效	严格预算执行	严格按照年初预算、年终追加的金额来支付资金。	严格按照年初预算、年终追加的金额来支付资金。	项目组织良好。	无
	严格结转结余	严格执行结转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结转结余资金。	项目组织良好。	无
	项目组织良好	项目及时开展，按照相关规定和程序开展。强化财政管理。完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流程。	项目及时开展，按照相关规定和程序开展。强化财政管理。完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流程。	项目及时开展，按照相关规定和程序开展。强化财政管理。完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流程。	无
	“三公经费”节支增效	我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我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我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无
预算管理规范	管理制度健全	建立部门内部控制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	建立部门内部控制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	建立部门内部控制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	无
	信息公开及时完整	预决算按时公开。	财政预决算已按相关要求按时公开。	财政预决算已按相关要求按时公开。	无
	资产管理使用规范有效	资产新增、处置按规定和程序报批，日常使用按内部制度进行登记领用管理。本单位固定资产保存基本完整；资产配置合理；资产账务管理合规，账实相符。	资产新增、处置按规定和程序报批，日常使用按内部制度进行登记领用管理。本单位固定资产保存基本完整；资产配置合理；资产账务管理合规，账实相符。	资产新增、处置按规定和程序报批，日常使用按内部制度进行登记领用管理。本单位固定资产保存基本完整；资产配置合理；资产账务管理合规，账实相符。	无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职责履行良好表

任务名称	编制预算时提出的的任务措施	绩效指标实际执行情况	执行情况与年初预算的对比	相关情况说明
昆财教【2024】9号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第一批中央直达资金	以2023学年度教育事业统计学生人数为依据，按时、足额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按照小学720元/生.年的标准执行，对寄宿制学校按照寄宿学生数每生每年再增加300元的公用经费补助，确保所有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校年初正常运转，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	2025年年初预算数53.36万元，实际执行数16.14万元，执行率30.25%。	昆财教【2024】9号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第一批中央直达资金严格按照设置的绩效指标来使用，已完成部分支出。	无
基本支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	2025年基本支出足额保障学校基本运行需要。	2025年年初预算数1,387.78万元，实际执行数1,414.85万元，执行率101.95%。	2025年基本支出足额保障学校基本运行需要。	无
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已完成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的支付。	2025年年初预算数1.63万元，实际执行数1.63万元，执行率100.00%。	严格按照设置的绩效指标来使用，已完成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的支付。	无
昆财教〔2025〕23号2025年第一批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普通教育公用经费中央资金	以2024学年度教育事业统计学生人数为依据，按时、足额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按照小学720元/生.年的标准执行，对寄宿制学校按照寄宿学生数每生每年再增加300元的公用经费补助，确保所有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校年初正常运转，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	2025年年初预算数82.45万元，实际执行数17.15万元，执行率20.80%。	昆财教〔2025〕23号2025年第一批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普通教育公用经费中央资金严格按照设置的绩效指标来使用，已完成部分支出。	无